

釋 義

在本招股章程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之含義。若干技術詞彙在「技術詞彙」一節另有說明。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或受其控制或直接或間接與其受共同控制的任何人士
「申請表格」	指	用於香港公開發售的 白色、黃色及綠色 申請表格或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種申請表格
「章程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18年5月10日所採納將自上市起有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摘要」一節
「Asia Jumbo」	指	Asia Jumbo Group Limited，於2016年1月6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開曼註冊處處長」	指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 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 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人士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	指	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招股章程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Vision Capital Group Limited，於2007年7月24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並於2018年2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遷冊至開曼群島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馬先生及其直接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即Skyworld-Best Limited、Wealthy Surplus Limited及Glory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章程細則」	指	於2018年2月28日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採納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及重列)
「外貿信託」	指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釋 義

「發起股東」	指	馬先生、廖先生、Skyworld-Best Limited、Wealthy Surplus Limited、Glory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Magic Mount Limited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綠色申請表格」	指	將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歷史財務資料」	指	本公司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合併虧絀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網上白表」	指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網上申請以申請人自身名義發行香港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指	本公司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指名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6,857,200股股份(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釋 義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按發售價(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 或「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股份過戶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承銷商」	指	「承銷 — 香港承銷商」一節所列香港公開發售的承銷商
「香港承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承銷商及本公司於2018年6月6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承銷協議，其他詳情載於「承銷」一節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61,714,600股股份，連同(倘適用)因可能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方式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	指	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透過離岸交易及依據144A規則或任何其他根據《美國證券法》取得的註冊豁免於美國境內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按發售價發售國際發售股份，兩種情況均須遵守國際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釋 義

「國際承銷商」	指	國際發售的承銷商
「國際承銷協議」	指	預計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國際承銷商於定價日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的國際承銷協議,詳情載於「承銷」一節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J.P. Morgan Securities plc(僅就國際發售而言)、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J.P. Morgan Securities plc(僅就國際發售而言)、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及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
「聯席保薦人」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摩根大通證券(遠東)有限公司(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5月28日(星期一),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確定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自此獲准進行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或前後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其併行運作
「章程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於2018年5月10日採納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自上市起生效且經不時修訂)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廖先生」	指	廖世宏，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以及一名發起股東
「馬先生」	指	馬廷雄，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以及一名發起股東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不超過23.00港元且預期不低於20.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將按該價格以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而國際發售股份將按該價格以國際發售提呈發售，最終發售價格將按「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定價」一節所述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連同(倘適用)本公司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承銷協議預期向國際承銷商授出的購股權，該購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須發行不多於合共10,103,800股額外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不超過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之超額分配部分(如有)，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釋 義

「超額配股權股份」	指	將由國際承銷商或其獲取的投資者根據超額配股權向本公司購買的股份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5月1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根據認購協議對本公司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High Loyal Management Limited、Fei Tai Hung, Dong Ludwig, CPED Asia (No.1) Limited、CPED (KY) Limited、Atlantis China Star Fund II Limited、NM Strategic Focus Fund L.P.、International Treasure Ltd.、DJM Holding Limited、胡澤民、Atlantis China Star Fund Limited、TPG Growth III SF Pte. Lt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分別於2016年3月1日、2018年3月1日及2018年3月1日採納的三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東協議」	指	本公司、發起股東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2012年3月30日訂立，並於2014年8月15日、2016年3月8日、2017年10月31日及2018年3月1日修訂及重列的股東協議
「優先股」	指	我們的可換股及可贖回優先股，包括A系列股份、B系列股份、B+系列股份及C系列股份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將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的協議

釋 義

「定價日」	指	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透過協議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將為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香港時間)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8年6月14日(星期四)
「股份過戶總處」	指	TMF Group (Cayman) Ltd
「招股章程」	指	為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本招股章程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144A規則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144A規則」	指	《美國證券法》144A規則
「外管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稅總局」	指	國家稅務總局
「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A系列股東」	指	不時持有A系列股份的持有人
「A系列股份」	指	本公司的A系列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其中110,000,000股目前已發行並由A系列股東根據A系列認購協議持有
「A系列認購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馬先生、廖先生、Wealthy Surplus Limited、CPED Asia (No. 1) Limited、CPED (KY) Limited及EFG Atlantis China Pre-IPO Master Fund L.P於2012年3月22日訂立的A系列可贖回股份認購協議
「B+系列股東」	指	不時持有B+系列股份的持有人
「B+系列股份」	指	本公司的B+系列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其中62,965,092股目前已發行並由B+系列股東根據B+系列認購協議持有

釋 義

「B+系列認購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馬先生、廖先生、Glory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Magic Mount Limited、High Loyal Management Limited、薛嵐、Fei Tai Hung、Dong Ludwig、CPED Asia (No.1) Limited、CPED (KY) Limited、EFG Atlantis China Pre-IPO Master Fund L.P.、NM Strategic Focus Fund L.P.、International Treasure Ltd.、DJM Holding Limited、Skyworld-Best Limited及胡澤民於2016年1月27日訂立的B+系列可贖回股份認購協議
「B系列股東」	指	不時持有B系列股份的持有人
「B系列股份」	指	本公司的B系列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其中51,514,499股目前已發行並由B系列股東根據B系列認購協議持有
「B系列認購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馬先生、廖先生、Glory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Magic Mount Limited、High Loyal Management Limited、薛嵐、Fei Tai Hung、Dong Ludwig、CPED Asia (No.1) Limited、CPED (KY) Limited、EFG Atlantis China Pre-IPO Master Fund L.P.、NM Strategic Focus Fund L.P.、International Treasure Ltd.、DJM Holding Limited及胡澤民於2014年7月9日訂立的B系列可贖回股份認購協議
「C系列股東」	指	不時持有C系列股份的持有人
「C系列股份」	指	本公司的C系列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其中31,011,598股目前已發行並由C系列股東根據C系列認購協議持有
「C系列認購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廖先生、Skyworld-Best Limited、Magic Mount Limited及TPG Growth III SF Pte. Ltd.於2017年9月30日訂立的C系列可贖回股份認購協議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上海添添」	指	上海添添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6年5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釋 義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A系列認購協議、B系列認購協議、B+系列認購協議及C系列認購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含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
「承銷商」	指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承銷協議」	指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維信金融科技」	指	上海維信睿智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於2008年4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維仕擔保」	指	維仕擔保有限公司，於2009年12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VCREDIT Ventures」	指	VCREDIT Ventures Limited，於2018年3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維信理財香港」	指	維信理財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14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維信融資租賃」	指	維信融資租賃(蘇州)有限公司，於2011年7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維仕金融服務」	指	杭州維仕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於2010年5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維仕信息技術」	指	杭州維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5年4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成都維仕小額貸款」	指	成都維仕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青島維信小額貸款」	指	青島市市北區維信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於2014年3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維信小額貸款」	指	上海靜安維信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於2014年9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招股章程內所有數據均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

本招股章程所載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或法規以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譯名均譯自中文名稱，以供識別。如有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等於其上數額的算術總和。